

附件 3:

黄陂区 2023 年市级农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项目建设及验收标准

事项类别	总分	建设内容	分值	检查验收方式	评分标准	综合得分
一、组织架构	4 分	成立以法人代表为组长的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领导小组	2 分	查阅资料	成立以法人代表为组长的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项目领导小组（2 分）	
		组建工作专班	2 分	查阅资料	组建标准化生产和管理示范工作专班（1 分）；明确专班成员具体职责和工作任务（1 分）	
二、标准制定	11 分	明确企业标准定位	1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企业标准定位明确（1 分）	
		制订从环境管控到产品准出等生产全过程的技术标准化体系	7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制订企业生产全过程的标准化技术体系（2 分）；制订企业主要种养品种生产全过程的标准化体系（5 分）（制定主要种养品种标准 5 个以内的按 3 分计，超过 5 个的每个按 0.5 分计，总分累计不得超过 5 分）	
		制订企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实施方案	3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制定企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实施方案（1 分）；制订企业标准化生产环节的操作实施手册，并将操作手册印发到企业的每个管理者和员工手中，人手一份（2 分）	
三、学习培训	10 分	开展贯标达标学习培训活动	10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有专用的活动场所用于组织学习培训（2 分）；全年开展学习培训活动不少于 2 次（1 次 2 分，共 4 分）；每次学习培训签到表、培训内容讲义、教程、影像记录等资料完整（4 分）	

四、标准化生产	15 分	有统一的投入品采购及使用记录本，有专门的投入品仓库并分类存放	8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有统一的农药(渔药)、肥料(饵料)等投入品采购记录(2分)；有农药(渔药)、肥料(饵料)等投入品使用记录(2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农药，落实采收间隔期制度(2分)；有专门的农药(渔药)、化肥(饵料)等投入品储存场所并分类存放(2分)	
		有农产品标准化分拣及储存场地	2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有清洁卫生的产品分拣场地(1分)；有清洁卫生的产品存储场地(1分)	
		建立农产品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档案、生产记录本保存完好	5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农产品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档案资料完备，字迹工整(3分)；有专门的档案盒或者文件柜存放，有专人负责保管(2分)	
五、检测室建设	15 分	检测室有场地、有设备(注：企业无自检室的此项不得分)	5 分	实地查验	检测室不少于15平方米(2分)；配备农残快速检测仪器设备(2分)；检测室安装监控摄像头，配备冰箱、电脑、桌椅等设备(1分)	
		有检测管理制度，有专职或兼职检测人员，检测室清洁卫生	5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检测室管理制度上墙(1分)；有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2分)；产品离开产地入市销售前，需进行抽样检测合格后，出具承诺达标合格证(2分)	
		检测人员操作合规，有记录(5分)(注：发现伪造检测结果的此项不得分)	5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检测人员操作合规，有检测记录(3分)；检测试剂和耗材使用与存放科学得当(1分)；显著位置设有检测结果公示牌(1分)	
六、产品提升	10 分	积极创建和规范使用“三品一标”农产品标识	10 分	查看资料	有农产品品牌申报认证行动(2分)；有获得认证的“二品一标”证书(3分)；上市农产品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5分)。	
七、包装标识	5 分	企业产品包装标识规范，无乱用、冒用、错用“三品一标”品牌标识行为	5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有规范的产品包装标识(2分)；无乱用、冒用、错用“三品一标”品牌标识行为(3分)	

八、制度建设	10 分	制定农业标准化生产的有关管理制度并全面贯彻执行	10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制定标准化生产监管相关管理制度，包括基地组织机构设置、人员分工、环境管控、投入品供应管理、生产过程管理、产品收后管理、仓储运输管理等内容（5 分）。能有效落实相关制度（5 分）。	
九、追溯体系建设	15 分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15 分	查看资料、实地走访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并有专人负责组织实施（3 分）；有场地和电脑、打码机等仪器设备（3 分）；农产品质量安全实现二维码溯源，相关信息及产品流向可查询（4 分）；操作人员能熟练进行追溯操作，并及时上传相关信息（3 分）；打码标签清晰明确，如有产品包装粘贴在醒目位置（2 分）	
十、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情况	5 分	有本项目建设资金投入结算清单并进行标准化生产成本核算和年度总结	5 分	查看资料	有本项目建设资金投入结算清单及发票证明，且资金使用合规（3 分）；有开展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工作的年度总结（2 分）	
合 计	100 分	\	100 分	\	验收总计得分：	
验收人员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盖章)

注：检查验收标准为 10 个方面事项，17 项主要内容，43 个评分点，总分 100 分，检查验收得分 90 分以上(包括 90 分)为合格。